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负责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监督等刑事检察工作；负责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工作；负责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民事行政执行活动监督、行政赔偿诉讼监督、对法院赔偿委员会做出的民事行政诉讼赔偿决定的监督和民事行政诉讼监督中的司法救助等工作；负责刑罚执行监督、监管活动监督、刑事强制措施执行监督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等工作；负责涉及未成年人案件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刑事执行等检察工作与“两法衔接”和相应案件的司法救助工作；负责案件管理、法律政策研究、人民监督工作以及控告申诉举报事项受理、刑事申诉案件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刑事赔偿监督等工作；办理就法律适用存在重大分歧的请示案件等；负责对辖区基层院的业务指导工作。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内设机构共 12 个，其中：业务部门 7 个，分别为检察一部、检察二部、检察三部、检察四部、检察五部（下设垫江监狱检察室、涪陵监狱检察室、

南川监狱检察室）、检察六部、检察七部；综合部门 5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下设干部人事室、宣传教育室）、检察业务保障部、检察事务保障部、检务督察部。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873.56 万元，支出总计 3873.56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88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且较好的消化了上年的结转结余。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820.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05 万元，增长 3.24%，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本年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弥补公用经费不足。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20.0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3.55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1.81 万元，增长 3.25%，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弥补公用经费及业务装备费，较好的消化了结转结余资金。其中：

基本支出 3374.01 万元，占 87.3%；项目支出 490.99 万元，占 1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8.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94 万元，下降 89.2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购置装备增多，较好消化了上年业务装备费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73.5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0.12 万元，增长 4.59%。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弥补公用经费及业务装备费，较好的消化了结转结余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20.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0.05 万元，增长 6.11%。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去年有大幅增长。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3.50 万元，增长 0.88%。主要原因是增加部分为年中申请的人员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55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81 万元，增长 6.09%。主要原因是社保经费增长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弥补公用经费及业务装备费，较好的消化了结转结余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3.49 万元，增长 0.87%。主要

原因是年中申请的人员经费导致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略有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1.69 万元，下降 85.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国产电脑替代化工作导致业务装备费增长，较好地消耗了上年的业务装备结转结余资金。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 3045.56 万元，占 78.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7 万元，下降 0.07%，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紧日子十条”精神，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部分公用及项目经费。

（2）教育支出 5.46 万元，占 0.14%，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好的执行了年初预算计划。

（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18.77 万元，占 13.4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5.75 万元，增长 7.4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补缴部分人员职业年金，导致社保经费有所增长，二是存在 2023 年退休干警发放抚恤金的情况。

（4）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万元，占 2.86%，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好的执行了年初预算计划。

（5）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万元，占 4.78%，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好的执行了年初预算计划。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74.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24.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5.16 万元，增长 13.92%，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补缴部分人员职业年金，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长，二是 2023 年存在退休干警过世后发放抚恤费的情况。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员额绩效、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54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11 万元，下降 9.11%，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政府出台的“紧日子十条”精神，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全面暂停课题、规划等经费，压减项目相关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管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83.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好的执行了年初预算计划。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6.04 万元，增长 7.8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车辆老化，为了安全考虑，2023 年更换两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40.67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案用执法执勤用车 2 台。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0.6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能充分预计 2023 年购车情况，年中进行预算调剂并购买两辆执法执勤用车。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0.67 万元，增长 103.3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车辆老化，里程、年限达到双报废条件车辆较多，为了安全考虑，2023 年更换两辆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40.97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办案工作、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1.53 万元，下降 43.4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对公务用车进行严格管理，严控公务车运行维护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03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更换两台公务用车，使公务车维修费略有下降。

公务接待费 1.4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机关到本部门检查指导各项检察业务工作，辖区院到本部门汇报案件工

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协商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14 万元，下降 86.2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对公务接待进行严格管理，严控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3.60 万元，下降 90.3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紧日子”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频次。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2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9 辆；国内公务接待 56 批次 452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32.28 元，车均购置费 20.34 万元，车均维护费 2.16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1 万元，下降 94.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召开会议有所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66.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1 万元，增长 53.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培训频次及培训人数均有所增加，导致培训费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9.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

旅费、维修（护）费、物管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55.11 万元，下降 9.1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部门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和三个一级项目、九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386 万元。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部门编码		162		自评总分(分)		99.872			
部门联系人		王郑文			联系电话		13896526558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调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总金额		378.65		386			383.13		——		——		——	
其中：财政拨款		378.65		382			381.14		99.78		10		9.98	
一般公共预算		378.65		382			381.14		——		——		——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我院工作目标主要有： 一、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坚持自身防疫与依法履职“两手抓”；二、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三、深化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努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四、努力适应“更高水平”要求，不断提升“四大检察”工作效能；五、巩固深化各项改革成果，促进提高案件监督管理水平；六、紧紧围绕“学习型”检察院、“放心型”检察官创建，努力实现检察队伍能力现代化；七、立足服务检察主业，全面加强服务保障和综合管理。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达100%，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达100%，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达85%，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达100%。							2023年，我院积极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坚持自身防疫与依法履职“两手抓”；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深化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努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努力适应“更高水平”要求，不断提升“四大检察”工作效能；巩固深化各项改革成果，促进提高案件监督管理水平；紧紧围绕“学习型”检察院、“放心型”检察官创建，努力实现检察队伍能力现代化；立足服务检察主业，全面加强服务保障和综合管理。其中，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达100%，共计办结案件5482件，办结率达99.86%，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92.13%。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说明			
	年度预算执行率		%	=	100	99.78	0	100	10	9.98				
	办结案件数量		件	≥	700	5482	683.14	100	9	9	考虑到2023年是疫情放开第一年，绩效指标值设置偏小，实际工作超额完成，将采取应用历史数据等措施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值。			
	办案平均周期		天	≤	100	100	0	100	13.5	13.5				
	工作人员满意度		%	≥	90	96	6.67	100	9	9				
	装备配置完成及时率		%	≥	95	100	5.26	100	9	9				
	司法救助人数		人	≥	6	6	0	100	9	9				
	案件办结率		%	≥	75	99.86	33.15	100	9	9	绩效指标值设置偏小，将采取应用历史数据等措施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值。			
	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		%	=	100	100	0	100	9	9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	100	99.77	0.23	97.7	4.5	4.392				
	群众来信来访7日内回复率		%	=	100	100	0	100	9	9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	≥	85	92.13	8.39	100	9	9				
总体说明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一级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全年完成值	指标得分	说明	自评得分
1	办案业务费（市检察三分院）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100	10		10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97	%	5	100	5		
		保障检察业务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正常运行		20	1	20		
		现场检查次数	≥	5	次	5	5	5		
		办结案件数量	≥	700	件	10	5482	10	考虑到2023年是疫情放开第一年，绩效指标值设置偏小，实际工作超额完成，将采取应用历史数据等措施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值。	
		办案平均周期	≤	100	天	5	100	5		
		房屋运行管理完成及时率	≥	95	%	5	95	5		
		房屋运行管理支出成本控制率	≤	100	%	5	100	5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8	%	5	100	5		
		物业管理考核得分	≥	95	分	5	95	5		
		辖区基层院满意度	≥	90	%	10	90	10		
2	业务装备费（市检察三分院）	案件办结率	≥	75	%	10	99.86	10	绩效指标值设置偏小，将采取应用历史数据等措施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值。	98.6
		人均培训费用	≤	5000	元	5	5000	5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86	8.6		
		购置完成及时率	≥	90	%	40	100	40		
		验收合格	定性	合格	无	20	1	20		
3	差异化基本费（市检察三分院）	推进智慧检务建设	定性	有效推进	无	15	1	15		100
		可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15	5	15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100	10		
		补贴人员满意度	≥	92	%	3	95	3		
		办公自动化运行维护人均成本	≤	500	元/人	10	500	10		
		保险缴纳公务用车数量	≤	20	台	10	20	10		
		维护响应时间	≤	2	小时	15	2	15		
		办案人员满意度	≥	98	%	3	100	3		
		有效保障职工权益	定性	有效	无	20	1	20		
		办案用车人员满意度	≥	96	%	4	96	4		
		补贴支付及时率	=	100	%	15	100	15		
		车辆保险费用年均成本	≤	5000	元/车	10	5000	10		

（二）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市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

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7220857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2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45.5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5.46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20.01	本年支出合计	3,865.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3.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8.56
总计	3,873.56	总计	3,873.56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820.01	3,820.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0.58	3,000.58						
20404	检察	3,000.58	3,000.58						
2040401	行政运行	2,554.57	2,554.5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93	59.93						
2040410	检察监督	384.96	384.9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	1.11						
205	教育支出	5.46	5.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6	5.46						
2050803	培训支出	5.46	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77	51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64	48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2	1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9	21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0	107.5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3	147.93						
20808	抚恤	30.13	30.13						
2080801	死亡抚恤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11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9	110.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3	87.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16	2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18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71	18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71	184.7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3,865.00	3,374.01	49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5.56	2,554.57	490.99			
20404	检察	3,045.56	2,554.57	490.99			
2040401	行政运行	2,554.57	2,554.5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93		59.93			
2040410	检察监督	429.95		429.9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		1.11			
205	教育支出	5.46	5.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6	5.46				
2050803	培训支出	5.46	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77	51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64	48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2	1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9	21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0	107.5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3	147.93				
20808	抚恤	30.13	30.13				
2080801	死亡抚恤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11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9	110.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3	87.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16	2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18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71	18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71	184.7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2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45.56	3,045.56		
		五、教育支出	5.46	5.4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77	518.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110.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18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20.01	本年支出合计	3,865.00	3,86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56	8.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873.56	总计	3,873.56	3,873.56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65.00	3,374.01	49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5.56	2,554.57	490.99
20404	检察	3,045.56	2,554.57	490.99
2040401	行政运行	2,554.57	2,554.5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93		59.93
2040410	检察监督	429.95		429.9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		1.11
205	教育支出	5.46	5.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6	5.46	
2050803	培训支出	5.46	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77	51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64	48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2	1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9	21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0	107.5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3	147.93	
20808	抚恤	30.13	30.13	
2080801	死亡抚恤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9	11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9	110.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3	87.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16	2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71	18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71	18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71	184.7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1.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0.96	30201	办公费	188.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1.7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14.9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99	30206	电费	18.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50	30207	邮电费	25.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3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5	30211	差旅费	6.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13.76	30213	维修（护）费	8.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4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38	30215	会议费	0.7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3.53	30216	培训费	33.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73.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2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9.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6.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50	30229	福利费	29.1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4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824.21	公用经费合计					549.8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549.80
（一）支出合计	83.10	83.10	（一）行政单位	549.80
1.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1.64	81.64	五、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0.67	40.67	（一）车辆数合计（辆）	1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97	40.9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1.46	1.46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1）国内接待费	—	1.46	3.机要通信用车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应急保障用车	1
（2）国（境）外接待费	—		5.执法执勤用车	15
（二）相关统计数	—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离退休干部用车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 数（人）	—		8.其他用车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2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9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56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452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二、会议费	—	1.23		
三、培训费	—	66.4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